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QING DAIRY HOLDINGS LIMITED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7)

聯交所有關復牌建議之決定

及

本公司最新狀況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VEDA | CAPITAL

智 略 資 本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新發展而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7條列入第三階段除牌程序。

本公司謹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之最新狀況。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潛在投資者(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聯之獨立第三方)就建議收購一項新業務(「**收購事項**」)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同日，本公司亦與潛在買方就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出售事項**」)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

本公司已於除牌程序之第三階段結束前向聯交所提交復牌建議(「**復牌建議**」)，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合併；(ii)收購事項；(iii)出售事項；(iv)股份配售；(v)公開發售；及(vi)清洗豁免，以尋求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收購事項涉及本公司向獨立投資者收購一間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連鎖火鍋餐廳業務之目標集團(「目標集團」)。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之函件，當中說明聯交所同意准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提交與目標集團(而非任何其他建議)相關的新上市申請。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前提交新上市申請或復牌建議中建議的交易因任何原因未能進行，聯交所將進而取消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非常重大收購及反收購事項，而出售事項構成非常重大出售，並須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收購事項亦受限於聯交所對本公司新上市申請之批准。

本公司將就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盡快刊發進一步公告。倘出現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的消息。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起於聯交所主板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未必一定會達成。概不保證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一定會落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慶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朝暉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朝暉博士及蔡嘉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夏其才先生、司徒達坤先生及霍偉明先生。